

## 科技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  
聯絡人：戴妃萍 研究員；簡榮村 科管師  
電話：02-2737-7990  
傳真：02-2737-7671  
電子信箱：jtchien@most.gov.tw

受文者：司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科部生字第109007176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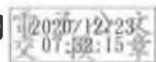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大院大法官為審理會台字第13769號蔡季勳等人聲請  
解釋一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大院秘書長109年11月30日秘台大二字第1090034312號  
函。
- 二、本部補助之學研機構利用全民健保資料進行學術研究之議  
題，涉及社會、理工、人文、農學及醫學等領域，各計畫  
均依據「全民健康保險保險人資訊整合應用服務申請案件  
審核作業原則」規定，由計畫主持人逕向衛生福利部提出  
申請，經「全民健康保險保險人資訊整合應用服務中心」  
審核後提供，本部並未參與相關審議、決定或處理程序。

正本：司法院

副本：本部生科司



部長吳政忠